

重庆市黔江区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报告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我区建设渝鄂湘黔边际区域中心城市的起势之年。一年来，全区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认真落实区委五届八次、九次全会及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树牢“大财政”理念，推动“大改革”行动，有力有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扎实推进财政各项工作，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90174 万元，增长 18.8%，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其中：税收收入 208285 万元，增长 11.1%；非税收入 281889 万元，增长 25.3%。加上级补助收入 421810 万元、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 40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59147 万元、上年结转 13993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万元、调入资金 20000 万元，收入总计 1241463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35736 万元，下降 6.8%。加上解支出 1761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4879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0 万元、结转下年 219312 万元，支出总计 1241463 万元。

2. 区级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88845 万元，增长 18.8%，完成调整预算的 102%。其中：税收收入 207820 万元，增长 11.1%；非税收入 281025 万元，增长 25.3%。加上级补助收入 421810 万元、区域间转移支付收入 40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59147 万元、上年结转 13993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万元、调入资金 20000 万元，收入总计 1240134 万元。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72034 万元，下降 7%。加上解支出 17616 万元、补助乡镇支出 62373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4879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0 万元、结转下年 219312 万元，支出总计 1240134 万元。

区级对乡镇转移支付情况：区对乡镇转移支付 62373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3501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27359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7368 万元，下降 22.1%，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6%。加上级补助收入 6047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66520 万元、上年结转 57855 万元，收入总计 482222 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21711 万元，增长 22.4%。加上解支出 2786 万元、调出资金 100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62800 万元、结转下年 84925 万元，支出总计 482222 万元。

2. 区级

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全区一致。

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19487 万元，增长 22.5%。加上解支出 2786 万元、补助乡镇支出 2224 万元、调出资金 100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62800 万元、结转下年 84925 万元，支出总计 482222 万元。

区级对乡镇转移支付情况：区对乡镇转移支付 2224 万元，为专项转移支付。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区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600 万元，下降 1.9%，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加上级补助收入 96 万元、上年结转 3766 万元，收入总计 17462 万元。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905 万元，下降 25.3%。加调出资金 10000 万元、结转下年 4557 万元，支出总计 17462 万元。

2. 区级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与全区一致。

（四）重点报告事项

1.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余额和结构。市财政局核定我区 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 283.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27.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55.8 亿元。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282.8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27.0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55.75 亿元。

(2) 使用情况。2025 年到位政府债券资金 42.57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2.66 亿元，支持黔江河水体整治提升（一期）工程、正阳隧道危岩带应急抢险治理工程等 40 个项目建设；新增专项债券 15.84 亿元，支持渝东南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基地、小南海至城区引调水工程等 16 个项目建设，用于土地储备 4.7 亿元，解决拖欠企业账款 1 亿元；其他全部用于偿还存量债务。

(3) 偿还情况。全年安排政府债务还本付息付费支出 9.32 亿元，其中：还本支出 1.71 亿元，付息付费支出 7.61 亿元。

总的来看，全区政府债券资金依法用于公益性项目建设；按时足额还本付息，没有出现偿付风险；政府债务余额在限额之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 预备费动用情况

区级预算安排预备费 9000 万元。年度执行中动用预备费 80 万元，主要是用于黎水镇黎水村 6 组危岩垮塌事故；剩余 8920 万元按规定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二、2025 年财政工作情况

第一，加快推进区域中心城市建设，服务保障重大战略任务。聚焦“人怎么聚、业怎么兴、城怎么建、社会怎么治理”，合理

分配财政资金，重点支持保障五大中心工作和重大项目建设。

1.持续完善城市功能。全区投入 6.81 亿元，系统性提升强化城市功能。安排 2.8 亿元打造武陵山区综合交通枢纽，建成高铁站前广场，通车运营渝厦高铁重庆至黔江段，推进城市导视、标识、家具三大系统建设，持续提档升级区内干线路网。安排 1.82 亿元实施城市更新提升行动计划，实施丹峰奥苑等 18 个城镇老旧小区项目改造和 38.5 公里排水管网更新改造，完成 15 条道路路灯改造，建成桐坪路、应急医院等临时停车场。安排 2.19 亿元，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完成 73 处老旧小区油烟整治，全面实施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全量化处理。

2.支持打造产业高地。推动出台《高质量发展奖励办法》和重点产业链专项政策，构建“1+N”高质量发展产业政策体系。支持围绕卷烟、铝加工、玻纤等重点产业链精准招商，实施“招建服”一体化管理。安排 7439 万元支持科技创新发展，新培育科技型企业 194 家，获批高新技术企业 23 家，新认定专精特新企业 11 家。安排 5846 万元奖励扶持农业产业化，重点支持农业产业化及食品农产品加工业发展。兑现市场主体培育政策 1696 万元，惠及 197 家企业、17 家商贸个体户。

3.推进文旅融合发展。全区投入 1.1 亿元，支持文旅融合发展。安排 2437 万元实施文体惠民工程，完成文体中心匹克球场建设，推进柏荫桥、官陵墓群等文物保护项目，建成恐龙遗址公园（一期）。安排 8483 万元举办“从香江到黔江”交响音乐会、“绿水

青山”中国休闲运动挑战赛、渝鄂湘黔青少年无人机大赛等大型活动 30 余场。支持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成功创建武陵山区（渝东南）土家族苗族文化生态保护区。

4. 助力乡村振兴建设。全区投入 13.36 亿元，不断夯实农业基础，提升乡村振兴质效。统筹涉农资金 4.25 亿元，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安排 5470 万元支持高标准农田改造，保障粮食安全。安排 3.91 亿元加强生猪、肉鸡、桑蚕、食用菌等种植业养殖业工厂化建设，鼓励发展特色农业产业。安排 2.03 亿元推进甘溪水库、中井河流综合治理等重大水源水利工程建设。安排 1.02 亿元推进巴渝和美乡村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安排 1.6 亿元兑现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业保险补贴等惠农政策，严格落实“林长制”“河长制”等规定。

5.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强化资金要素保障，用好财政金融政策工具，撬动金融机构新发放融资担保贷款 38 笔、3.6 亿元，破解企业融资难题。贯通应用“政府采购一件事”，开展电子招投标 115 笔。深入推广保函业务，减少企业资金占用 3368 万元。

第二，强化资金资源统筹，全力以赴推进开源节流。坚持“增收”“节支”两端发力，最大力度统筹资金资源，千方百计做大综合财力，着力在开源节流上拓展新空间。

1. 加强收入组织。完善收入征管机制，强化重点税源、重大非税项目管控，加强欠税和零散税源管理，确保应收尽收，“三本”预算全面完成调整预算目标。强化政策研判，优化争资激励

约束办法，加强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保障，常态对接争取，形成高位推动、上下联动、协同推进的争资机制。全年到位上级资金 66.7 亿元，增长 32.5%，为历年之最。

2. 优化支出结构。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出台《黔江区财政资金分配及支付管理暂行办法》，优化资金分配及支付流程，提高财政统筹能力。建立“部门初审+财政复审+公开评审”的审查机制，强化预算约束，全年审减项目 173 个、4.2 亿元，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1933 万元。深入推进政府投资项目评审，2025 年受理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项目预算、结算和决算审核 76 个，审减或回收资金 706 万元。

第三，坚持民生导向，加大民生领域财政投入力度。深入践行“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原则，稳步提高适配区域中心城市的社会保障、教育、医疗等水平，切实满足群众需求。

1. 落实社会保障政策。全区投入 10.29 亿元，坚持就业优先导向，落实社会保障政策。安排 1.16 亿元，强化就业创业服务，突出就业优先，落实公益性岗位、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等就业创业扶持政策，筑牢重点群体就业保障。安排 6.29 亿元，落实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社会保险政策，保障离退休人员待遇发放。安排 2.84 亿元，提升民生保障服务，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人员等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标准，落实优抚抚恤和生活补助、残疾人两项补贴、退役安置等政策，完成“筑爱助残”等民生实事项目。

2. 支持提高教育质量。全区投入 15.26 亿元，坚持教育优先保

障。安排 9.59 亿元，保障教师工资待遇，加大培训经费投入。安排 1.53 亿元，落实生均公用经费保障机制，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安排 8522 万元，兑现学前教育免保教费、提高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标准等，惠及学生 11.3 万人次。安排 3067 万元，实施农村营养改善计划，惠及学生 2.1 万人。安排 2.98 亿元，持续改善办学条件，西村小学、武陵小学教学楼开工建设，万涛小学教学楼、新华中学女生公寓完工投用。

3. 稳步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全区投入 8.14 亿元，提升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安排 1.17 亿元，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支持中医院整体搬迁，有序推进荣军优抚医院建设，建立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运营平台，国家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通过验收。安排 1.56 亿元，保障基层医疗卫生、公共卫生等服务能力，支持公立医院重点专科等发展。安排 5.41 亿元，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险，提高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本公共卫生财政补助标准，保障育儿补贴、医疗救助、计划生育奖特扶等政策落实。

第四，奋力攻坚突破，纵深推进财政管理改革。推进财政“大改革”行动，优化完善财政体制机制，树牢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 深化国有资产盘活改革。全面排查国有资产使用现状，精准锁定闲置、低效两类核心盘活对象，建立动态管理清单台账，夯实资产盘活基础工作。通过市场化处置等方式推进国有资产盘活利用，盘活国有资产 50.8 亿元、收回资金 28.2 亿元。乡镇养老

院资产盘活、濯水镇闲置楼层盘活等项目入选全市《资产盘活典型案例》。加大各类经营权盘活力度，助力区属国金融资保链，为重点项目建设提供资金保障。

2. 推进财政体制机制改革。以“税收分成”为主线，按照“财权与事权相匹配、兜底线与促发展相结合、当前与长远相衔接、责任与激励相统一”的原则，优化调整高新区、乡镇（街道）财政体制，进一步激发全员“抓收入、控支出”的责任意识，调动发展经济的积极性。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破除“基数依赖”思维，提升资金分配效率。推进政府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试点改革，建立专项债券项目策划、申报发行、使用管理、还本付息全流程管理的多方协同工作机制。

3. 做实全过程绩效管理。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分类完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框架，常态化开展预算绩效自评、绩效监控和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完成全区921个项目、40.56亿元资金绩效运行监控和自评工作；对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等项目开展重点评价，涉及资金9.38亿元，持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依托一体化系统，完善财政智管应用，加强重点资金监管。实施政府投资项目评审管理改革，搭建评审及监督平台，建立背靠背抽审与专家复核机制，实施档案电子化管理，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第五，切实防范化解风险，增强财政可持续运行保障。坚持“三保”优先，严格债务管控，推进“平安黔江”建设，增强财

政保障韧性，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风险底线。

1.兜牢“三保”底线。始终将“三保”支出放在财政保障的首要位置，建立健全“三保”预算执行监测预警与库款保障联动机制，通过每日库款跟踪、分级分类管控和资金精细调度管理，确保“三保”资金及时、足额、安全拨付，筑牢财政支付安全防线，有力维护财政平稳运转和社会大局稳定。

2.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全面贯彻落实国市债务管控决策部署，坚持全区一盘棋防“风险”，加强资金资源统筹调度，持续优化债务结构，全年未发生违约事件。

3.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全区投入4.28亿元，不断提升公共安全水平。安排3.32亿元保障政法机关执法办案、维稳处突、装备更新等，支持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支持黔江区综治中心建设，提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范化、智能化水平，成功入选平安重庆建设优秀区县。安排9676万元用于“6·18”洪涝灾害灾后恢复和重建，支持全区安全生产监管和完善基层应急救援装备，推动渝东南区域应急救援中心落户黔江，保障灾害防治、应急管理及消防事务支出。

4.加大财会监督力度。深化财会监督同各类监督贯通协同机制，对9个重点部门民生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专项检查，发现23个具体问题。组织开展2024年财会监督“回头看”工作，督促单位完成问题整改93个。聚焦政府债务管理、高标准农田建设开展专项核查，督促单位完成问题整改6个。聚焦乡村振兴资金、村干

部报酬发放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督促单位完成问题整改 239 个。健全完善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村级财务公开等制度，以问题整改推动财经秩序持续向好。

2025 年，全区财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落实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扎实推进财政法治工作，认真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财政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区五届人大六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和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严格执行各项财政收支预算，贯彻重大财政政策，确保财政管理规范化法治化。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监督，按程序向区人大常委会、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区政协主席会议报告预算执行、预算调整、政府性债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财政体制改革等情况，充分听取代表委员关于做好财政工作的意见建议，并按照审议意见持续加强和改进财政各项工作。积极办理代表建议、委员提案，坚持把建议办理作为接受监督、改进工作、推动发展的实际举措，聚焦办理事效，建立健全建议提案办理工作闭环机制、协同联办机制。充分尊重代表委员主体地位，做好办前沟通、办中协商、办后反馈工作，努力实现答复一个建议、解决一类问题、形成一批机制。2025 年共办理代表建议、委员提案 73 件，在代表、委员的充分理解和大力支持下，全部完成各项建议提案办理工作。

三、2026 年财政工作安排

（一）预算编制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按照中央、市委及区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勤俭办一切事业；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强化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加大资产、资金、资源统筹力度，集中财力办大事；科学规范推进财政管理，着力构建以数字财政为牵引的大财治理机制，加大财会监督力度，提升财政管理的系统化、精细化、标准化、法制化水平，有效防范运行风险，促进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二）2026年财政重点工作

1.切实增强财政可持续发展能力。建立“争资有激励、节支有奖励、低效有约束”的制度机制，充分调动各级各部门管财理财积极性。全力组织争资争项，建立经费激励机制，力争国市在“项目库”“资金池”等给予黔江更多支持。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调动单位主动节约积极性。进一步摸清“三资”情况，建立统筹调配机制，推动资产资源价值转化，有效增加财政收入。强化部门协同联动，培植好重点税源，助力市场迸发更大发展活力，积蓄增收后劲。

2.持续强化重大战略任务财力支撑。将有限的财力集中在民生紧要处、发展急需上，坚持“三保”优先、“保急保重”的原

则，优先保障重大战略任务和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重点支出。聚焦人聚、业兴、城建、社会治理，统筹财政资金资源，全力保障重大项目建设，保障渝东南现代化产业高地、民族地区城乡融合发展高地等七项重点工作，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3.全面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建立健全涉财事项“首站报告、提级监督、终站审核”的全链条管理制度。加强财会监督，深化“数智赋能”，构建“线上贯通、线下协同”穿透式数字监管体系，将财会监督全面嵌入财政资金管理全流程，全面提升资金效益和治理效能。深入推进行政投资评审工作，全面运行政府投资评审管理系统，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4.兜牢安全发展底线。全面贯彻落实国市债务管控要求，强化底线思维，加强全口径债务监测，积极争取政策支持，持续降低成本优化债务结构，竭力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风险底线。

四、2026 年预算草案

(一) 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 全区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29390 万元，增长 8%。其中：税收收入 214534 万元，增长 3%；非税收入 314856 万元，增长 11.7%。加上级补助收入 323982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02580 万元、上年结转 21931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0 万元、调入资

金 5000 万元，收入总计 1400264 万元。支出安排 1039064 万元。加上解支出 2300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38200 万元，支出总计 1400264 万元。

2. 区级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28093 万元，增长 8%。其中：税收收入 214055 万元，增长 3%；非税收入 314038 万元，增长 11.7%。加上级补助收入 323982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02580 万元、上年结转 21931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0 万元、调入资金 5000 万元，收入总计 1398967 万元。支出安排 989739 万元。加上解支出 23000 万元、补助乡镇支出 4802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38200 万元，支出总计 1398967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支出 150291 万元。主要是保障教师待遇、学校运转；全面落实各项教育资助政策，实施营养改善计划；不断提升办学条件，保障育才中学中信体育馆、武陵山教师进修学院等项目建设，优化学校教育教学设施设备；支持创建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巩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创建成果，深化重庆八中融合教育黔江集团学校办学改革，建立职业教育差异化生均拨款机制，支持重庆旅游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建设。

——科学技术支出 9931 万元。主要是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双倍增”行动计划，大力培育科技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出台更加优惠的科技创新政策；着

力打造创新平台，全面建成武陵山科创中心；加强科学技术普及，实施科技特派员助力乡村振兴行动；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促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602 万元。主要是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实施“三馆一中心”免费开放，推进“15 分钟品质文化生活圈”，加快恐龙文化生态产业园等项目建设；提质扩容城区体育运动场地，推动民族博物馆提档升级；举办“绿水青山”中国休闲运动挑战赛、区职工运动会等体育赛事，开展“传统中国年”“恐龙新城”“烟火老城”“魅力濯水”品牌推介等活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759 万元。主要是落实城乡低保、特困、孤儿、残疾人和优抚等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切实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落实养老保险、义务兵优待、退役安置等政策，强化困难失能老人服务保障，提高养老服务质量和水平，加快推进荣军优抚医院建设；加大稳就业政策支持，提升就业创业能力，落实职业技能培训、公益性岗位、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等就业创业扶持政策，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

——卫生健康支出 54842 万元。主要是支持市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推动专科学科能力提升，加强重点领域服务能力建设，增强疾病预防、妇幼保健、采供血等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持续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标准，夯实普惠性医疗保障基础；落实育儿补贴、

医疗救助、计划生育奖特扶、资助困难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等惠民政策。

——节能环保支出 21789 万元。主要是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全域一体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稳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强化工业废气、餐饮油烟管控，实施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整治，加快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推动固废处理，促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支持抓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生活污水治理管控，持续巩固黑臭水体治理成果；持续做好中央生态环保督察问题整改，统筹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城乡社区支出 36335 万元。主要是开展市政清扫保洁、园林绿化管护、市容环境综合治理，加快提升城区功能设施，带动城市品质升级；支持听松岭体育公园、市民广场建设，支持黔江河水体整治、河滨公园沿线改造、山城绿道等项目建设。加快地下管廊建设，改造新老城片区供水管道、雨污管网及乡镇污水处理厂设施；支持城市公共停车场、智慧停车项目，提升新老城区停车管理水平；实施城区照明设施智慧化改造，深入整治背街小巷“暗盲区”；开展城区周边破损道路、桥隧安全整治，优化城市环境与功能。

——农林水支出 83207 万元。主要是常态化帮扶巩固成果，防止规模性返贫，加速和美乡村建设，促进乡村全面振兴。支持高标准农田提升改造，严守粮食安全底线；支持养猪、养鸡、养蚕和种植食用菌四个工厂化建设，开展农业政策保险，提高农业

效益；加快建成黄桥水库、甘溪水库等重大水利设施，提升应急抗旱等供水保障能力；兑现耕地保护等惠农补贴政策，落实“林长制”“河长制”和长江十年禁渔。

——交通运输支出 33704 万元。主要是启动黔江至吉首高铁建设，开展铁路沿线外部安全隐患整治，实施铁路货场扩能改造；拓展武陵山机场航线，推动向旅游机场、货运机场转型，打造区域航空物流中心；完成巡游出租车更新，推进新能源充电设施建设，推动公交车更新，建设智慧公交站台，优化客运线路；实施城乡路网升级改造，支持 G319 正阳至城西段改线、濯水至水市等 8 个“四改三”项目和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统筹推进城乡路网建管养一体化提升。

——工业商贸等支出 214115 万元。主要是持续打造工业强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深耕铝铜、玻纤等七大产业链，创建国家级高新区，巩固深化高新区改革成果；优化落实产业扶持政策，加大市场主体培育支持；围绕消费中心城市建設，开展消费提振行动，推动西部陆海新通道能级提升，进一步提升区域商贸发展水平，促进开放协同发展。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7084 万元。主要是加强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加强地质矿产资源管理，实施耕地保护和矿山生态修复，推进恐龙化石资源保护利用。

——住房保障支出 85050 万元。主要是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落实公共租赁住房补贴政策，实施三台书院、七坊七巷等城镇老

旧小区改造，支持配售型保障房建设、城中村和农村危房改造。

——公共安全及应急救援等支出 40055 万元。主要是支持政法机关提升办案能力和信息化水平、更新装备设施，支持应急救援管理、灾害风险防治及消防事务支出，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534 万元。主要是保障党政机关、人大、政协和民主党派、群团组织正常运转及履职，保障第四次农业普查等大型普查活动顺利开展，促进监察监督能力建设，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偿债支出 37441 万元。主要是政府债务付息付费支出。

——预备费安排 12000 万元。主要是用于处理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区级对乡镇转移支付情况：区对乡镇转移支付 48028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3501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13014 万元。主要是保障乡镇街道政权正常运转，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落实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着力提高基层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水平。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 全区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21152 万元，增长 24.4%。加上级补助收入 7371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52730 万元、上年结转 84925 万元，收入总计 466178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78378 万元，加上解支出 81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

出 279700 万元，支出总计 466178 万元。

2. 区级

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全区一致。

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7515 万元，加上解支出 8100 万元、补助乡镇支出 86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79700 万元，支出总计 466178 万元。

区级对乡镇转移支付情况：区对乡镇转移支付 863 万元，为专项转移支付。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全区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770 万元，增长 1.3%。加上级补助收入 96 万元、上年结转 4557 万元，收入总计 18423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13423 万元，调出资金 5000 万元，支出总计 18423 万元。

2. 区级

区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与全区一致。

2025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年初预算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支 出	年初预算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总计	1,029,332	1,226,654	1,241,463	总计	1,029,332	1,226,654	1,241,463
一、本级收入合计	441,430	480,500	490,174	一、本级支出合计	857,732	1,059,854	835,736
税收收入	196,935	205,500	208,285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171,600	166,800	405,727
非税收入	244,495	275,000	281,889	上解支出	23,000	18,000	17,616
二、转移性收入合计	587,902	746,154	751,289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148,600	148,800	148,799
上级补助收入	295,400	417,075	421,810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4,730	147,300	147,30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0	10,000	10,000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还本支出	1,300	1,500	1,499
调入资金	10,000	20,000	20,000	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32,570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132,570	159,147	159,147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0
区域间转移性收入			400	结转下年			219,312
上年结转	139,932	139,932	139,932				

2025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年初预算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支 出	年初预算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总计	197,840	477,054	482,222	总计	197,840	477,054	482,222
一、本级收入合计	123,850	93,091	97,368	一、本级支出合计	180,340	396,754	321,711
二、转移性收入合计	73,990	383,963	384,854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17,500	80,300	160,511
上级补助收入	8,215	59,588	60,479	调出资金		10,000	10,000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7,920	266,520	266,520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8,800	62,800	62,800
上年结转	57,855	57,855	57,855	上解支出	8,700	7,500	2,786
				结转下年			84,925

2025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支 出	预算数	调整 预算数	执行数
总 计	17,462	17,462	17,462	总 计	17,462	17,462	17,462
一、本级收入合计	13,600	13,600	13,600	一、本级支出合计	7,462	7,462	2,905
二、转移性收入合计	3,862	3,862	3,862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10,000	10,000	14,557
上级补助收入	96	96	96	调出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上年结转	3,766	3,766	3,766	结转下年			4,557

2026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表（草案）

单位：万元

收 入	2026 年预算数	支 出	2026 年预算数
总计	1,400,264	总计	1,400,264
一、本级收入	529,39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39,064
税收收入	214,534	二、转移性支出	361,200
非税收入	314,856	上解支出	23,000
二、转移性收入	870,874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38,200
上级补助收入	323,982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336,200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00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还本支出	2,000
调入资金	5,000		
地方政府债务收入	302,580		
上年结转	219,312		

2026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草案）

单位：万元

收 入	2026年预算数	支 出	2026年预算数
总 计	466,178	总 计	466,178
一、本级收入	121,152	一、本级支出	178,378
二、转移性收入合计	345,026	二、转移性支出	287,800
上级补助收入	7,371	上解支出	8,100
债务转贷收入	252,730	债务还本支出	279,700
上年结转	84,925		

2026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草案）

单位：万元

收 入	2026 年预算数	支 出	2026 年预算数
总 计	18,423	总 计	18,423
一、本级收入	13,770	一、本级支出	13,423
二、转移性收入合计	4,653	二、转移性支出合计	5,000
上级补助收入	96	调出资金	5,000
上年结转结余	4,557		